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针对所有重大事项建立了合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

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4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期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控控制环境

1、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市场化运作要求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同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董事会的作用。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关，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是否违反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

2、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设立了证券部、综合办公室、技术研发部、品质管理部、生产设备部、销售部、市场部、财务部、内控管理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经营、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3、内部审计

本公司设立了内控管理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审核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并持续跟踪整改结果。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建立和实施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5、社会责任

积极投身公益活动，共驻共建“双报到”，公司梳理制定社会责任方面控制标准。每年围绕产品质量、安全生产责任、环境保护、员工关怀责任等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塑造良好的公司形象。2024年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持续的创新能力、先进的管理模式、强劲的市场开拓能力和深厚的企业社会责任感，荣获烟台市市长质量奖。

6、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以“致力于为航空航天、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绿色能源及电子电器领域提供安全、可靠、绿色的解决方案”为企业使命，以“成为全球高性能功能纸基材料领导者”为愿景，以“恪守道义、价值创新、求真务实、精进臻善”为价值观。公司致力于将党建、工会活动与经营管理紧密结合，通过构建向阳花组织，成功打造了一个多点链接的网格化组织架构，从而实现了组织内部的高效沟通与协作。公司高层领导积极参与企业文化建设，通过言传身教，传递企业核心价值观，激发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同时，注重文化创新，不断探索适应时代发展需求的新理念、新方法，以文化创新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 风险评估

公司非常重视对风险的评估，并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识别和评估方法及程序。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重点关注引起风险的主要因素，并对出现的风险实施调研和科学分析，准确识别及评估内外部风险，降低风险对公司的影响程度。

公司在业务执行过程中对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技术风险、法律法规风险等都进行了持续有效的风险监控与识别，对于已识别的风险，根据风险程度，制定控制或减少风险的方法及计划，有效地开展了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

(三) 内部控制活动

公司为了保证公司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

1、建立了内部控制的制度规范体系

为保证经营管理活动的合规、有效进行，保护各项资产的安全，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合法与完整，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主要包括：

(1) 制定及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追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规章制度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及缺陷认定整改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与内部控制密切相关的制度规范。

(2) 制定及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关于货币资金授权批准权限的规定》《资金回收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承兑汇票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方法》《备用金制度》《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制度》《印章使用管理办法》、《采购控制程序》《合同管理办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制度》《仓储管理制度》《公司外规收集与管理细则》《内部审计意见建议整改落实细则》《法律事务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体系。

2、公司的主要控制措施

本公司的控制措施一般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等。

(1)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本公司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通过权限、职责的划分，制定了各组成部分及其成员岗位责任制，以防止差错及舞弊行为的发生，按照职务性质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监督检查等。

（2）授权审批控制

本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规定，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经常发生的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费用报销、授权范围内融资等事项，实行各部门逐级授权审批制度；对转让股权、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按不同的交易额分别由公司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审核制度。在内部凭证的编制及审核方面，凭证都经过签名或盖章，凭证通过系统编号。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四）信息与沟通

信息与沟通系统是内部控制的重点，是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保障，直接影响着公司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经营目标与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高度重视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之间的有效沟通和充分利用。公司采取互联网络、电子邮件、总经理信箱、阳光热线、合理化建议制度、员工满意度测评、部门会议、职代会、民主生活会、总结表彰大会等多种方式，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收集系统和沟通渠道，贯穿于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各公司与各部门之间，实现所需的内部信息、外部信息在公司内准确、及时的传递与共享。

公司构建了完善的外部沟通渠道，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咨询服务以及客户满意度调查等手段，定期和不定期地与主要客户进行高层领导互访、销售经理拜访、业务员访问等活动。此外，技术交流会、商务洽谈会和调研活

动也被用来及时与客户进行沟通。

（五）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实行风险导向的内部审计活动，内控管理部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审核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设立“阳光热线”电话和邮箱，全体员工可通过“阳光热线”将对公司的合理化建议、损害公司利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或情形进行监督和反馈。公司持续开展宣传教育工作，进行反舞弊培训，增强广大员工责任意识、制度意识、廉洁意识。

四、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

（一）公司对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的评价程序和方法

1、监事会评价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关，能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召开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公司高管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和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监督和评价。

2、内审评价

公司内控管理部人员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有关单位及有关人员遵守财经法规情况、财务会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检查，对违反财务会计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罚，确保财务会计制度的有效遵守和执行。公司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评价，对于发现的内控制度缺陷和未得到遵循的现象实行逐级负责并报告。各级人员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内控制度，对于未遵守内控制度的情况及发现的问题，分别向上级作出解释并向内控管理部提交相应的措施及完成情况。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事

项。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缺陷认定的定量判断标准以公司税前利润为基数进行定量判断，重要性水平为公司税前利润的5%，一般性水平为1%。在实际进行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时，还要充分考虑定性因素。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④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影响程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认定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①公司缺乏决策程序,如缺乏集体决策程序;
- 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
- 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
- ④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五、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